

通化县林长制工作 提示单

通县林长办发[2024] 4 号

关于做好高火险及关键节点期间 森林防火工作的提示单

各乡镇林长办公室、林业有限公司：

4月20日，我县正式进入森林高火险期。随着春季农耕生产活动进入重要阶段，农事用火迎来高峰期，加之“把头节和五一节”临近，传统祭祀、踏青旅游、山野菜采收等各类进山人员将明显增多，火源管控难度进一步增大，森林防火形势十分严峻。为切实做好森林防火区内火源管控工作，现提示如下：

一、严控火源，强化重点时段防控措施

“把头节、五一”期间是今年春防的关键节点，防火工作任务艰巨。此期间，要在各道口、沟口增设森林防火临时检查卡点，对游人、入山祭祀、休闲人员，进行检查登记，延长巡护，坚决杜绝火种入山，切实做到不漏一人，不漏一区。“把头节”

期间：重点是要看住进山祭祀烧香、燃放鞭炮人员，主要措施是增设卡口、临时检查站，加强巡护，做好宣传教育和阻断火源工作。**特别强调：**由于当前林下参和平地参产业种植面积较广，加之林内种植、养殖户等涉林经营单位和个人有祭山习俗，此类人群要重点关注。“五一”期间：重点是针对入山烧烤、野炊、吸烟人群，主要措施是增设卡点，增加人员巡查、巡护。

二、加强宣传，强化舆论引导作用

要采取多种形式宣传，多渠道宣传森林火灾的危害性和引发火灾的严重性。特别要在石湖森林公园、四方山森林公园、湿地公园、石湖自然保护区及重点林区主要路口设立警示标识，增加宣传力度，坚决守住第一道防线。对“痴呆傻”人员要重点监护，对思维固化人员要重点提醒，动员全社会力量参与到森林防火中来，实现群防、群治、群管。遇有大风、火险等级高的天气，要严格按照预警响应机制的规定做好宣传工作，坚决杜绝家火上山引发火灾。

三、充分准备，时刻保持临战状态

“把头节、五一”以及高火险预警状态下，各单位要保证双岗值班和领导带班，确保能够有效应对突发状况，一旦发生森林火灾，要及时、准确、规范报送火情信息，坚决不允许出现瞒报、迟报情况。各类扑火队要根据火险形势做好相应扑火准备，落实备战措施，保持临战状态。高火险期内，要集中食宿，保持紧急待命状态。一旦出现火情，要快速反应，报扑同步，

坚持重兵扑救原则，坚决防止小火酿成大灾。

四、强化检查，确保工作落实到位

“把头节、五一”期间，省、市两级包保领导将采取“四不两直”的方式深入基层防火责任单位，检查防火一线工作人员到岗履职情况和值班值宿，责任落实，防火宣传，野外火源管控，“三员”到岗到位，各类扑火队伍集结待命等情况。县级政府、林业局包保领导将在“把头节、五一”期间深入森林防火一线，各单位要严格按照规定抓好落实，坚决不出现任何问题。

通化县林长办公室
2024年4月20日

